岳阳市公路建设和养护中心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加强财政预算资金管理，进一步规范预算资金使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岳阳市财政局 岳阳市审计局关于印发<2022年度岳阳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岳财发〔2022〕6号）、《岳阳市财政局 岳阳市审计局关于印发<岳阳市预算绩效监控管理办法>的通知》(岳财发〔2022〕15号)的文件要求，我中心积极组织对2021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自评得分96分，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概况

编制机构情况

根据市财政局统一安排，现将我中心2021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简要汇报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我中心行使本辖区内国省干线公路桥梁的规划、建设、养护、汽车渡运等有关行政管理职责，负责全市境内国省干线公路建设、养护资金计划的编制和组织实施等工作。

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岳阳市公路建设和养护中心内设机构包括：综合部，公路养护部，工程建设部，计划统计部，农村公路部，安全事务部，路产路权事务部，国有资产管理部，财务部，法规事务部，审计事务部，人事部等十二个部门。市中心下设G107国道管理处，市区、云溪、君山三个区公路建设和养护中心，北门战备渡口所、岳兴公路管理所、公路物资供应站、公路建设质量检测中心，岳阳路桥总公司（路桥施工处）、公路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8个正科级单位。2021年全中心实有人数534人，其中在编全额拨款职工562人。

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中心领导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十分重视。市中心专门成立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了绩效跟踪监控制度。中心主任彭旅京亲任领导小组组长，分管财务和计划工作的两位副主任任副组长，中心财务、计划、审计、养护等部门负责人任小组成员，各部门分工明确，相互协调、监督。为保持工作的连续性和有效性，领导小组还明确了专门的工作联络员。根据市财政局要求，我们及时报送了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申报表、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监控情况表、绩效目标具体了项目实施及量化指标。

根据现行管理体制，我中心经费预算主要包括两部分：一是市财政年度部门预算安排基本支出，二是省交通厅下达养护工程计划后省市财政部门对应安排项目资金。

基本支出预算绩效管理

⑴预算资金来源

2021年市财政局以岳市财预【2021】59号文下达我中心部门预算批复7250.37万元，其中一般预算经费拨款6570.37万元、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680万元。具体分项为：

工资福利支出5677.5万元。包括：⑴基本工资2915.54万元，⑵规范性公务员津贴补贴178.47万元，⑶特殊岗位津贴11.05万元，⑷职工基本医疗保险329.35万元，（5）生育保险19.05万元，（6）工伤保险38.1万元，（7）残疾人保障金70.21万元，（8）绩效工资891.57万元，（9）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39.47万元，（10）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0.09万元，（11）住房公积金564.6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9.58万元。包括：⑴离退休费7.92万元。

3、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734.95万元。包括：⑴办公经费15.49万元，⑵印刷费10.5万元，⑶水费37万元，⑷电费45万元，⑸邮电费45万元，（6）物业管理费35万元，（7）差旅费70万元，（8）维修费26万元，（9）培训费20万元，（10）公务接待费40万元，（11）工会经费33.77万元，（12）工会经费50.66万元，（13）福利费72.88万元，（14）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5万元，（15）公务交通补贴29.65万元，（16）会议费20万元，（17）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88.92万元，（18）其他交通费20.08万元。

4、专项商品和服务支出830万元。包括：⑴非税收入征收成本780万元，湘北大道配套设施维护和道路保洁经费50万。

综上，2021年市财政预算安排我中心人员经费5677.5万元，安排办公经费（公用支出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577.64万元，工会经费84.43万元，福利费72.88万元，离退休支出7.92万元，安排非税收入征收成本780万元（以实际补偿为准）。

因非税收入执收成本须待年末实际征收情况最终确定，因此暂不计入预算收入，也不纳入预算安排。

据此，全局全年除非税收入征收成本外，预计可支配预算收入6470.37万元。

⑵预算资金安排基本原则

①按预算收入确定支出计划。原则上资金性质和用途不变，尽可能保障人员支出，压缩公用支出。全中心本次6470.37万元预算收入全部用于安排人员和公用支出，工会经费及离退休人员费用。

②维护预算严肃性。各预算单位要严格按照下达的文件要求执行预算，不得随意变更，因特殊情况却需要变更和调整的，须保市中心批准后执行。

③坚持厉行节约，勤俭办事原则。严格控制差旅费、公务接待费等支出，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④严格执行公务卡消费制度。积极推进公务卡消费制度，公务卡消费支出占授权支付比例的比重不得低于50%。

⑶预算资金安排具体办法

①按照“三定”后各单位实际在编在岗人数，以市中心人事科提供的报经市人事局审批后的在职职工基本工资和基础性绩效工资以及离退休职工基本离退休费和离退休补贴标准为依据，核定各单位工资总额。市中心机关按参公单位标准核定工资总额。

②工会经费和福利费按市财政预算标准据实下达各相关单位，由各单位自行安排。工会经费中40%部分共33.77万元由市财政局代扣代缴市总工会，实际下单位经费不含此项代扣代缴经费。福利费包含在公用经费支出预算中下达。

③老干费按省市相关政策规定安排。

④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五险一金）按市财政局预算标准下达各相关单位，由各单位按相关规定自行缴纳。残疾人保障金由市中心统一缴付。

⑷其他事项

①因市财政预算未安排公路日常养护经费，因此本文未列小修保养经费计划。

②预算资金计划安排不足部分，请各单位开源节流，自求平衡，确保人员稳定，工作正常运转。

⑸我中心对下级单位预算资金分配主要是按照部门预算项目对应安排，仅安排了基本工资（未含绩效工资）、政府绩效奖及综治奖、“五险一金”、离退休费及不足额的办公经费等。但是，我中心实际基本支出远大于财政预算安排。在缺口如此巨大的情况下，我中心只能是寅吃卯粮，拆东墙补西墙。尽管想尽了一切办法保工资、保运转，有关开支尽管一压再压，但巧妇难为无米之炊，正常的工资仍然难以正常发放。

因为资金缺口严重，我中心对预算绩效管理尤为重视，领导对预算资金的安排使用更加严格，有时甚至苛刻到“针尖削铁”的地步。为了搞好我中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首先，我们在全局统一了思想，晒了家底。2021年，市中心专题召开预算（计划）工作会议，彭旅京主任向与会的各下属单位“一把手”、中心机关各科室负责人通报了2021年市财政安排我中心的预算收入情况，盘算了全中心全年经费缺口，向大家亮了家底，要求各下属单位要和市中心一起努力，开源节流，共渡难关。同时，彭旅京主任还特别强调，要使预算绩效管理成为常态，要求各下属单位也要澄清家底，出台措施，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自求资金平衡，确保单位稳定。其次，我们严格预算管理，从严控制计划，强化了预算执行跟踪监控。下达年度预算文件后，我中心不再没有安排其它支出计划，对于确属不可预见的必要支出，我们也一律待年末财政追加预算后再研究确定。由于市财政只给我中心下达了人员和办公经费预算，我们下达给各单位的预算也主要是人员和办公经费，因此，我们重点是指导各单位自主开展绩效管理，并对各单位今年以来的工资到位情况以及办公经费使用情况进行监管，既督促按时发放工资，又防止突破规范，同时严格控制非生产性开支。

（三）其它支出预算绩效管理

主要是养路支出。年初部门预算没有安排国省干线公路养路支出计划，基于此，我中心今年仍然通过市中心想办法挤一点、各养护生产单位不等不靠筹一点，勉强保障了重要线路的养护投入，拼尽全力保证了公路畅通，为地方经济建设提供了力所能及的服务。全年公路养护综合好路率可达91%以上。

三、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足额安排人员基本支出，满足生存基本要求

我中心人员经费缺口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没有足额安排我中心参公以外的其他事业编制和离退人员的绩效工资，因此，我中心一直饱受工资刚性缺口困扰，无法确保职工工资的正常发放。建议能增补绩效工资，解决我中心职工温饱问题。

（二）公路养护工作没有预算安排，我中心无法完成基本工作任务

公路建设和养护中心的基本职能是国省干线公路的建、养、管工作。建设暂且不论，没有钱可以不建，但养护不投入，公路便不能保障畅通。2009年成品油税费改革以来，市财政一直没有安排公路养护预算经费，全靠我中心人力投入和挤占、挪用其它资金来维持公路养护，保证公路勉强畅通。但现在已难以为继，我市国省干线公路养护面临全面崩溃。我们建议在编制年度预算时适当安排养护经费预算。

（三)养护工程地方配套资金不能到位，影响省对我市公路建设投入

至目前，市县财政一直未能安排地方配套资金，造成部分项目无法实施。如此，则不仅存在巨大安全隐患，而且还影响省对我市交通工作考核成绩。

 (四)其它基础性项目没有安排预算，影响公路事业长远发展2009年成品油税费改革后，市财政一直未安排我中心公路养护机具、设备投入，没有安排工班、站房等基础设施投入，长此以往，将影响我市公路事业的健康发展。

岳阳市公路建设和养护中心

2022年6月20日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自评得分** |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
| 投 入（15分） | 预算配置（15分）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5 |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5 |  |
| 重点支出安排率 |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 | 5 | 5 |  |
| 过 程（40分） | 预算执行（15分） |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10-20%（含），计1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 | 3 | 3 |  |
| 支付进度 |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资金结余 | 无结余，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 3 | 2 | 结余不超过上年结转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6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 6 | 6 |  |
| 预算管理（1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3 | 3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分。  | 3 | 3 |  |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公务卡刷卡率 |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资产管理（10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3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自评得分** |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
| 过 程（40分） | 资产管理（10分）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4 | 4 |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产 出（25分） | 职责履行（25分） | 推进全面小康建设指标任务完成情况 | 此项指标根据《中共岳阳市委 岳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岳阳市加快推进湖南发展新增长极建设2015年度综合绩效考评工作的通知》（岳发〔2015〕11号）和《中共岳阳市委 岳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2015年度综合绩效考评工作的补充通知》（岳发〔2015〕19号）附件2第一大项“工作实绩指标”（700分）考核内容设置。部门单位应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并将其细化成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5 | 5 |  |
| 建设湖南新增极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 7 | 7 |  |
|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 5 | 5 |  |
| 省市重点民生实事完成情况 | 2 | 2 |  |
|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 2 | 2 |  |
| 其他工作实绩指标完成情况 | 4 | 4 |  |
| 效 果（20分） | 履职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 |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部门单位应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15 | 14 | 经济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 |
| 社会效益 |
| 生态效益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含）以上计5分；85%（含）-95%，计3分；75%（含）-85%，计1分；低于75%计0分。 | 5 | 3 | 社会公众满意度＞85% |
| **总 分** |  |  |  | **100** | **96** |  |

备注：如部门（单位）根据本部门实际情况修改调整了附件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参考样表）》，须相应修改调整本表中的对应部分。